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福田区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负责人（签章）：梁中原



填报人：陈曦

联系电话：33359122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为积极参政议政，发挥民主监督作用，参与福田区和深圳市的政治、社会经济重大决策的协商，做好工商界代表人士政治安排的推荐工作。对政府的有关政策、法律、法规的制订提出建议并协助贯彻执行。宣传国家的方针政策，教育会员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令和法规，发扬“爱国、爱会、敬业、守法、奉献”的精神，提高会员的素质，履行应尽的社会职责。组织会员参加区政府召开的座谈会，向区政府反映民营企业的意见的建议，代表和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为会员提供信息、科技、管理、法律、会计、审计、市场、融资、商品等方面的咨询服务；协助外商办理投资手续。组织会员举办和参加各种对内对外的展销会、交易会、贸易洽谈会、科学技术交流会等活动，组织会员出国、出境考察访问，帮助会员开拓国际、国内市场。巩固和扩大与香港和澳门特区、台湾地区和世界各国工商社团及工商界人士的交流合作，促进经济、技术和贸易合作的发展，加大招商协助引进技术、资金和人才。为会员提供必要的证明和办证、办照的报批手续，协调会员企业关系；宣传为国家和社会做出突出贡献的会员。办好本会的服务事项及经济实体。承办政府和有关部门委托的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年度总体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区七届四次党代会和区“两会”精神，坚持“双区驱动”发展战略，坚持战疫情、稳经济“两手抓、两不误”，引导民营企业积极应对疫情影响，用好用足惠企政策，聚焦福田打造“四大中心”，凝聚统战磅礴力量，重点做好“深入企业调查研究、服务安商稳商，建立政

企沟通常态制度化工作机制，开展非公经济代表人士特色活动，实现统战向商会组织覆盖”等四项重点工作，推动非公经济的“两个健康”。

区委下达的重点工作任务：

1. 建立政企高端对话直通车，建立“讲真话、说实情、建诤言”政企良性互动机制。建立常态化调研机制，及时发现、解决辖区民营企业面临的个性化问题，梳理企业面临的共性问题；组织召开政企座谈会，着重协调解决辖区企业面临的共性问题。

2. 依法保护企业家个人合法财产，实施企业家关爱行动，打造企业家公园、设立企业家荣誉长廊，提升企业家归属感、幸福感、获得感。进一步深化工商联司法保障服务体系，切实保障民营企业合法权益；实施企业家关爱行动；以深圳企业家日为契机，开展多形式的庆祝活动，切实提升企业家幸福感、获得感。

3. 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全力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推动民营企业做大做强，完善政企沟通机制，建立党政领导干部与商协会常态化联系机制。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为保证预算编制工作的正常、有序、高效进行，我会严格按照财政部门的要求坚持零基预算、预算公开、细化管理、刚性约束、权责一致的原则，并结合部门履职和工作要点编制 2021 年预算草案。该预算编制符合财政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部门预算分配较灵活，能根据部门工作实际情况及项目需要进行合理调整。

同时，为了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根据全年工作目标及区财政局的要求编制了《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表》，并根据各项目实际情况从“项目资金执行率”、“产出”、“效益”三大方面设置绩效指标，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但部分指标未能有清晰的、可衡量的目标值。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1）资金支出情况

我会 2021 年部门预算支出 12,025,852.59 元，其中基本支出 4,725,316.36 元，项目支出 7,300,536.23 元，预算执行率 95.05%。

	序时进度	支出数	执行率
第一季度	2,938,412.00	4,555,987.05	155.05%
第二季度	5,876,824.00	6,587,194.20	112.09%
第三季度	9,338,256.00	9,089,813.93	97.34%
第四季度	12,651,608.00	12,025,852.59	95.05%

（2）财政资金结余结转情况

我会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为 694.01 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694.01 元，财政拨款收入的结余结转率很低，2021 年度较好地使用了预算资金，将年末结转金额控制在了比较合理的范围内。

（3）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本年度采购预算金额 69,600.00 元，实际采购金额为 0 元。

（4）财务合规

本年度所有预算执行全部履行了相应报批手续，所有支出均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办法执行，无任何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无虚列支出，截留、

挤占、挪用资金，以及无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事项发生。且所有重大项目支出都经过严格评估论证和决策审批方予执行。

（5）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指标满分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我会预算信息按照区政府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福田政府在线”网站上“预决算信息”栏和我会门户网站予以公开。

2. 项目管理

我会所有项目设立及调整均严格执行了我会分级授权审批程序，各项目采购、执行、验收环节均遵照内部控制的有关制度履行相应手续。同时对重大项目采取跟踪管理工作，核查项目开展情况，与各项绩效指标比对，督促项目预算执行，对所发现的问题予以督促整改，确保了项目资金使用的合理、合规。

3. 资产管理

（1）资产管理安全性

我会资产配置均严格按照政府要求厉行节约、合理配置，按照“账账相符、账表相符”的要求，将固定资产总账、明细账及资产卡片分别进行核对，对固定资产使用部门、使用人、存放地点、使用状况等情况逐一进行盘点确认，保障财务、实物数据的准确。资产的申购、调拨等一律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的审批权限及流程执行。

（2）主要资产的配置、使用、处置、利用等情况

我会 2021 年资产配置方式主要为新购。固定资产采购由各科室按部门预算或政府投资计划下达的资金采购，属于政府集中采购的，按集中采购规定办理；未纳入政府集中采购目录的，由各科室结合实际按规定组织自行采购。

资产名称	期初数	期末数	增减变动率
流动资产	1,518,450.67	1,471,049.97	-3.12%
固定资产	695,396.20	486,118.11	-30.09%
无形资产	0	191,240.00	100%
长期待摊费用	36,666.71	0	-100%

固定资产原值 2,278,652.9 元,在用原值 2,278,652.9 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4. 人员管理

本年度核定编制 9 人,其中行政机关人员 9 人。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职人员总数 21 人,其中在编人员 9 人,雇员 2 人,劳务派遣人员 10 人。总在编人数低于总编制人数,符合要求。

5. 制度管理

依据内部控制流程,我会建立了包括《财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使用制度》、《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基本涵盖了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重大事项集体决策等经济业务活动,部门职能履行与预算执行得以保障。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 主要履职目标

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按照区委工作部署和要求,积极引导非公经济人士抢抓“双区驱动”及综合改革试点历史新机遇,以“三大新引擎”为总牵引,打造福田高质量发展的“发

动机”，在“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聚焦我区“五项重点工作”，福田“首善之区”新三十年再出发，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典范城区的征程上做出新贡献。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政治引领，筑牢非公经济共同的政治基础

全面贯彻信任、团结、服务、引导、教育的方针，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增强民营经济代表人士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念、对党和政府的信任、对企业发展的信心。

（1）深入开展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一是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八大、十九大精神进企业、进协会活动。二是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民营经济统战工作的重要指示和全国民营经济统战工作会议精神，起草下发《关于加强新时代福田区民营经济统战工作的实施方案》。三是在建党100周年之际，召开专题座谈会、培训班、学习研讨会，引导非公经济人士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重要讲话精神，广泛掀起学习热潮，不断增进民营经济人士对中国共产党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四是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开展“建党百年 画说民企”图片联展、“钢琴驿站”音乐讲党史等活动，引导非公经济人士听党话、跟党走、做政治上的明白人。

（2）加强宣传，讲好企业家故事、福田故事。在国家级媒体平台策划民企抗疫专题报道；制作《福企之声》有声专辑，宣传福田民企抗疫爱心善举，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时发出“福企好声音”，彰显福田民企党性光辉，现已上线20期，收听人数超过100万人次；通过两微一端、工商联杂志、喜马拉雅视听、融媒体等平台持续宣传企业

扶贫、抗疫及创新创业事迹，大力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讲好企业家故事、讲好福田故事。

(3) 加强新一代青年企业家培养。建立港澳台青年创业分享平台，举办创业交流、创业比赛等活动，组织青年企业家赴澳门等地考察交流，支持青年企业家参与深圳创新创业大赛，鼓励年轻一代成为现代产业发展体系的一支生力军。

2. 主动靠前创新服务，推动非公经济高质量发展

根据区委对工商联新时期工作的要求，主动靠前、创新服务，永葆“闯”的精神、“创”的劲头、“干”的作风，服务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1) 建立“四库”，搭建工作“八平台”。建立数字库、政策库、知识库和人才库，为企业发展提供大数据云端和智能服务。搭建政企、企企互联平台，部门直联、商会互动平台，科企对接、银企合作平台，搭建参政议政、优化宣传等“八平台”，助力优化营商环境。

(2) 创新工作新机制，畅通政企常态化沟通。制定《关于定期召开政企座谈会的工作方案》，建立政企沟通常态化机制，每年定期召开政企座谈会，区委区政府领导现场与民营企业代表交流畅谈，听取情况反映，收集问题建议，帮助企业 200 余个问题和建议。

(3) 在全市率先建立党政领导联系行业商协会工作机制。下发了《关于加强新时代福田区民营经济统战工作的实施方案》，构建党政区领导联系、职能部门参与、覆盖辖区 124 家行业商协会、辐射重点民营企业近 5 万家的网络，努力实现民营经济统战工作全覆盖。

(4) 在全市各区率先建立促非公经济健康发展的司法保障服务体系。分别与公安分局、检察院、区法院签订《保障和促进非公有制经济

健康发展十五条措施》《依法保障和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的工作方案》《关于建立依法保障和促进非公经济健康发展机制备忘录》，充分保障民营企业家的合法权益；上线“区工商联政务与法律服务系统”，提供 7*24 小时法律顾问服务，帮助企业防范化解法律风险。

(5) 联合银行、证券、基金、保险等行业协会，打造聚合式“金融超市”。分别与工商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宝生村镇银行、北京银行深圳分行签订合作协议，联合交通银行创新服务模式，首创“科创审批中心”，助推民营和小微企业加快发展。破除瓶颈制约，保护市场主体行稳致远。

(6) 逆势中育先机，开拓企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高质量开展“深圳企业家日”系列庆祝活动，营造尊重和支持企业家成长的社会氛围。联合区新联会举办“福田福地·同心潮聚——‘型’走水围·潮 in 1368”活动，引领水围 1368 文化街区突出时尚产业，推动福田朝着湾区时尚潮流标杆加速前进。

(7) 主动参与抗击疫情，全力落实“六稳”“六保”。新冠疫情发生后，先后派出单位班子成员 3 人次全职驻守健康驿站，不间断派出工作人员 8 人次投入转运专班等防疫一线；在两轮全区全员核酸检测中，全员下沉协助街道社区完成防疫任务；牵头成立工作专班推进“暖企行动”，服务民企助力实现“六稳”“六保”；疫情暴发以来，发动所属商协会、会员企业累计捐款捐物近 5 亿元，同时积极组织民营经济代表人士慰问一线防疫人员，以实际行动彰显福田民营企业的大爱与担当。

(8) 开展深调研，加强智慧工商联建设。落实“大走访 深调研”，坚持每周走访 4 到 8 家企业，帮助企业解决 2 到 4 个实际问题；组织开展专题调研，近年来形成《建议以“智慧零售”赋能消费升级促进消费

回流助推经济发展》《建议我区建立“全球人工智能算法研究中心”，助力深圳打造人工智能技术创新策源地》《关于福田区产业扶持政策落实情况汇报》《福田区营商环境负面清单调研报告》等调研报告 20 余篇，其中 5 篇分别获得市委书记和区主要领导批示，2 篇被收录于区重点课题调研成果汇编。

3. 凝心聚力谋发展，工商联自身建设焕发新面貌

充分发挥工商联的桥梁纽带的作用，广泛团结联系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民营企业和商协会组织，不断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

（1）工商联队伍不断壮大。会员数量不断增长，涉及金融、高新科技、文化、医疗、房地产等十多个领域，其中 3 家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企业；直属会员 446 家，团体会员 78 家，省人大代表 1 名、省政协委员 1 名，市人大代表 12 名、市政协委员 4 名，区人大代表 12 名、区政协委员 20 名。

（2）商会工作覆盖面不断扩大。制定了《关于成立街道商会的工作方案》，推进成立街道商会，依托街道企业服务部门，将辖区企业纳入各街道商会组织，夯实民营经济统战工作基础。新吸收市外商投资协会、市工业总会等 40 多家市、区级有影响力的行业商协会成为团体会员。成立福田区工商联（总商会）女企业家委员会、青年企业家委员会，积极参与市工商联系统上下联动机制，联手联合服务企业。

（3）宣传平台全面优化。组建企业信息员队伍，提高信息员业务水平，被省、市、区委区政府等采用政务信息 200 余篇。建立“两微一端”宣传平台，发布政策法规、时事、经济类等信息 5000 多条。改版《福田工商联》杂志，累计发行杂志 10000 册，打造政策宣传、企业风采展现的“窗口”。

区工商联连续七次获评全国“五好”区县级工商联，连续五年获评全国工商联“创新中国”最佳工作案例，多次获得省、市工商联“五好”基层组织称号。民营经济统战工作得到全国工商联宣传和推广，并在全市民营企业统战工作会议上重点交流发言。黄伟书记专门在《全国工商联工作》（第19期）“深圳市福田区工商联八‘联’齐抓推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上批示：“区工商联主动工作，服务有力，为辖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环境建设作出了突出贡献。重点了解反映企业动态和企业家心声，更好发挥桥梁纽带和企业家‘娘家人’的作用”。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1）日常公用经费

2021年日常公用经费全年预算488,161.6元，实际支出405,686.81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占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的83.11%。

（2）三公经费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6,695.1元，实际支出43,692.15元，“三公”经费控制率77.07%。

①因公出国（境）费用。区委区政府和市外事办审批，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实行区级规模总控，各预算单位不单独编报，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故年初预算金额为0元，本年实际支出13,080.00元，均严格履行了深圳市因公出国报批程序。

②公务接待费。公务接待费预算数20,000.00元，由于受疫情影响，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

③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2021年未购置车辆；公务用车运行费30,612.15元，与上年同期对比减少

6,074.38 元，下降 16.56%；受疫情影响，减少了公务用车维护费支出。

2. 效率性

（1）预算执行率

我会 2021 年预算执行率 95.05%，其中：第一季度预算执行率 155.05%，第二季度预算执行率 112.09%，第三季度预算执行率 97.34%，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 95.05%。预算执行存在不均衡的情况，前二个季度支出超过预期，后两个季度支出较缓慢。

（2）重点工作完成率

2021 年承担区重点任务 2 项，均已按要求顺利完成。

（3）项目完成的及时性

2021 年我会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721,838.4 元，调整预算数为 7,764,838.4 元，决算数 7,300,536.23 元。全年执行二级项目数 6 个，完成二级项目数 6 个，完成率 100%。

3. 效果性

2021 年我会按整体履职工作完成良好，且产生了较大的社会效益。疫情暴发以来，我会发动所属商协会、会员企业累计捐款捐物近 5 亿元，同时积极组织民营经济代表人士慰问一线防疫人员，以实际行动彰显福田民营企业的大爱与担当。制定《关于定期召开政企座谈会的工作方案》，建立政企沟通常态化机制，每年定期召开政企座谈会，区委区政府领导现场与民营企业代表交流畅谈，听取情况反映，收集问题建议，帮助企业 200 余个问题和意见建议。组建企业信息员队伍，提高信息员业务水平，被省、市、区委区政府等采用政务信息 200 余篇。建立“两微一端”宣传平台，发布政策法规、时事、经济类等信息 5000 多条。改版《福田工商联》杂志，累计发行杂志 10000 册，打造政策宣传、企业风采展现

的“窗口”。

4. 公平性

(1)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群众通过来电、来信、网络等信访渠道，向我会咨询或反映关于参政议政、会员服务、国家政策方针等相关信息，工商联热情耐心地接待群众来访，做好群众来电、来信记录，并积极联系主管部门解决问题，注重上下沟通，使工商联各方面的工作运转得更加流畅。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统计局的《社会公众对单位工作的评价》，社会公众对工商联满意度得分 84.48 分。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重视绩效管理工作。在日常工作中加强了对绩效评价工作相关数据的收集、汇总及保存，保证了数据的及时性、准确性，从而提高绩效评价工作效率。

2. 认真学习和研究区财政局关于部门预算编制的文件，根据下一年度工作计划和资产配置情况编制部门预算，最大可能确保部门预算内容完整、项目细化、数据准确。通过将本年度的各期数据与往年数据、指标体系数据进行比对，发现不合理的地方，在期中就及时调整。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绩效目标管理工作需进一步提升。在具体的项目绩效管理工作中，项目绩效目标的选取方式、范围，以及针对各项目客观实际情况的指标设计、目标值设定等方面，需进一步提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设置偏向于各项目绩效目标设置，需在以后的工作中，研究适合整体绩效

的目标值。

2. 加强预算执行的均衡性，我会第一季度预算执行率较高，而第二季度预算执行率较低。预算执行存在不均衡的情况，在今后的工作，需加强预算支出计划的编制，避免出现头重脚轻的情况。

3. 加强政府采购计划的编制，我会政府采购预算编制存在不够精准，今后将加强政府采购项目的动态管理，合理规划政府采购预算。

4. 加强编外人员控制率，由于我会工作任务量较大，根据工作需求聘请编外人员，2021 年编外人员控制率较高，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会将加强编外人员管理。

5. 提高公众满意度。根据统计局的社会公众对我会工作的评价得分比去年得分略高，肯定了我会今年的工作成绩，但我会将继续为会员企业、行业商会（协会）提供政策咨询、培训讲座、经贸交流、信息等服务，参与协调劳动关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反映非公有制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利益诉求，维护其合法权益，进一步提高公众满意度。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加强预算编制管理。加强统筹安排项目开展，按照区政府和我会的工作部署合理安排预算支出，及时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追踪分析，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检查，以提高我会预算执行率。

2. 提升我会具体绩效管理工作中的绩效目标选取、绩效指标设计及目标值设定等方面的管理水平，通过绩效指标体系明确了我会绩效管理工作的方向，在日常工作中不断改善，以高于指标体系的严标准、严要求指导具体的工作实施。

3. 强化绩效管理培训。除积极参与上级主管部门组织的绩效培训

外，我会将组织开展绩效管理培训，全面提升我会具体绩效管理工作中
的绩效目标选取、绩效指标及目标值设定等方面的管理水平。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我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96.94 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部门决策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规范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 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 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00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00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7.00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部门管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00
		财务合规性	3.00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00
		预决算信息公开	3.00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00
	项目管理	项目监管	2.00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资产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2.00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00
		资产管理安全性	2.00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 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 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 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 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 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 得0分。	1.00
	人员管理	编外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 得1分; 2. 5%≤比率≤10%的, 得0.5分; 3. 比率>10%的, 得0分。	0.00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0分。	1.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00
部门绩效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6.00
	效率性	项目完成及时性	6.00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00
		预算执行率	6.00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5.94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00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00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单位）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00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00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00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1.满意度≥95%的，得6分； 2.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满意度<80%的，得1分。	4.00
				合计		96.94